

评论家在当编辑的时候,轻描淡写地邀请我写过小说。她说:“你写个小说吧。”

我也不热烈地答应:“好的。”

她高兴地笑笑。她说话和笑,都是同样温和、婉转,轻描淡写,不会多说一两句话,只说非说不可的那几句话。

后来,我就写了一篇小说,她刊登了。又轻描淡写地说再写一篇,我就又写了一篇。她没有对我说写得好不好,是我问她写得还可以吗?她笑说:“那当然了。”

我们不常见面,见面好像都是在会上。大家都发言,她的发言都写在稿子上,认真看着稿子说,温和、婉转,音调从不升高,没有摆弄的语句,句句不惊人,完全消融了评论家的样子,就好像非常知道,文学在生活里也要像生活,吃相应该平常,就如夹一小筷菜放进自己碗里,放进嘴里,不重音朗诵赞美诗,也不眉头皱拢,露出嫌弃,恰如其分的笑意总在神情,是一派善意的美学。

我对她说过:“你温和真恰当,我们都是要认真地想一想文学言说的吃相了。”她笑说:“是吗?都像我这样也不好。”

后来,她当总编了。出版了新书会寄给我。也说要请我吃饭。后来真的吃了一次饭。副总编和她一起来。那真是请我吃饭,她不怎么吃,也不说可以不说的话。我不认识副总编,副总编和我说着话,她听着,就好像是副总编请我吃饭,她陪着副总编一起来,坐得如同椅子一样安静。

安静的交往。交往得看不出交往。每一次都有记忆,又不容易总找到记忆,的确有些平淡,但却认为她是朋友!从来也没有想过要热络,但只要想起,见到,就总舒舒服服,面对面的时候,不需要摆姿势、找语句。

她送了一本她自己的评论书,书里夹了条子:请注意……页,……页,那

有她对我小说的评论,为她的刊物写的第一篇小说、第二篇小说,也还有我写的别的。第一篇小说写的是混乱年代的混乱,火车晚点半天也犹如准点到达,一切的混乱都大摇大摆,行驶没有时间表,因为混乱的心里没有表没有钟。第二篇小说是两个不熟悉

的男女中学生在咖啡馆遇

见,大大方方聊聊天,聊完了说再见,没有别的插曲。它们分别叫《我们没有表》《咖啡馆记事》。

秋天了,在最重要城市的那幢重要大楼里,依然是开会和发言,发完了言到大楼对面吃饭。我站在大门口想着要不要吃饭呢,还是回酒店休息,她慢慢走过来。我问:“吃饭吗?”

她笑说:“回家去了。”她住在这个最重要的城市。

我说:“吃完饭走吧。”她笑说:“走了。”她笑得无力。

她右转弯,腿迈得很慢,我喊了一声:“身体不舒服吗?”

她没有回头,举起右手挥了挥。她走得很慢,走了。这便是我们的交往,气质很特别。我也只能这样记叙她,很平淡的记叙文,轻描淡写,小溪流水。我没有告诉过她,学

几年前一次聚会,见到了二十年未见的前辈,前辈以酒仙著称。我提着小酒杯敬酒,前辈几乎是带着不太相信的眼神说,你也会喝白酒?你不就是半杯啤酒的量?

我确实不会喝酒,但是又常常喝酒。我自己也没细想过从半杯啤酒到白酒的转变过程。

直至电视剧《繁花》播出,范总的那一句豪迈之语,给了我答案:经常庆功,就会成功。何以庆功,酒常是首选。歌剧茶花女中《饮酒歌》是这么唱的:“让我们高举起欢乐的酒杯,杯中的美酒使人心醉。”说庆功,多少有点夸张,也就是朋友中有人一本书出版了,有人一个书画展开展了,有一个共同参与的活动热火起来了……“经常庆功就会成功”成了小聚的口令,甚至再补上一句:已经成功更要庆功。就这样庆功来庆功去的,从半杯啤酒长进到了白酒。

朋友间要庆功的事情此伏彼起,庆功的酒常常像是接龙。对于我这样半杯啤酒出道的人,庆功的酒局不能天天没有,最好也不是天天有。经常庆功,是一件消耗量很大的事情。但是真要是有新的庆功酒,依旧是斗志

习儿童文学时,我和她一起听过课,她是课代表,我在她的大学进修,好多年之前了,我总是坐在大教室的最后一排,听的是共同老师的课。如果告诉她,她是不是会笑说:“我看见过你。”她当了评论家,我写小说,都在儿童文学的名义下。

记一个人,叙二三事,是小学生开始写作的练习,也是写作文学的基础艺术。我继续记另外一个

他留着很长很密的胡子,和很长的头发合拢在一起。

他能歌会舞,从小便是文艺人。唱船工号子,也唱《心雨》。他唱《我的太阳》时,我很想建议他把胡子和头发都剪掉一些,不要缠得太密,帕瓦罗蒂没有这么密。不过我没有

昂扬,依旧是举杯把盏,甚至还互相冠之“好日子”“吃喜酒”的美名。

每次“小脸”红红地回家,家人总有微词,从健康的高度希望少喝点。接受劝慰是必须的,但是我也有客观缘由。我并不嗜酒,在家里就不喝酒,但是在庆功聚会上,很多时候的一杯来一杯

## 庆功酒的酒话

去,都是推脱不了的;人在江湖身不由己,庆功会何尝不似在江湖?家人问,哪些酒是你推托不了一定要喝的?我答,就是我喝下去的酒。世界上的事情,找不到理由就找借口。

似乎有点狡辩,但是也合乎情理。自古以来中国文人墨客,不管是对影成三人的独酌,还是欢言酌春酒的闲聊,酒总是贯穿其间。

中国早期漫画领军人物丁悚留下13本照相影集,尽是把十年前朋友圈的来往,饭店的合影也有不少。在不久前开幕的“纪念陆澹安诞辰130周年文献展”中,也看得到澹安老与友朋小聚的记载,友朋中,有钱君匋、严独

说,因为唱《我的太阳》和胡子头发没有关系。我敢上台唱歌,是他鼓励的,他非常会鼓励人,他鼓励人的时候像一个很结实的大提篮,有坐垫,有靠垫,你不心慌,他也站在上面,拎着和你一起上去。

他爱喝一点儿酒,喝的风度很好。

他必须准时吃饭,过了时间,连胡子也会气喘吁吁。

他写儿童文学。他常搁下自己的日程,接受出版社的盛情邀请,把盛情列为日程。邀请他的都是朋友,他珍惜朋友,他是一个把朋友放在心当中的人,所以总能盛情地把邀请写得成功。朋友心花怒放,他安心地看着其心花怒放。

他柔情得很。他粗犷在外,胡子和

鹤……皆是后来的一代大家。我们小小的庆功酒,当然完全不能比肩前辈闻达,但是闲散小聚,美酒聊共挥,酒具有的玄妙发酵作用,是一样的。

在我看来,西方酒是文化,中国喝酒才是文化。在西方,什么酒庄酒窖酒标,有历史有传说有品牌;在中国,酒固然也有历

史也有传说,但是中国人以前喝酒,最要紧的是性情。喝酒还是一把看不见的金钥匙。中国人的性格大多矜持不外向,不喝酒时,心灵之门虽设而常关,话锋平平,但是酒过三巡,血液循环加速,心灵之门关不住了,或有妙语如珠。当然也有人会毫无忌惮地要从门里跳到门外,那是辜负了酒。

小时候非常想不通大人为什么要喝酒。在我家马路对面,有一家很有名的酒家,它的有名在于它是酒家,不是饭店。熟悉它的人,从来不叫它茅山酒店,而是叫它的名“茅万茂”。

小时候,我一直不明白谁会去茅万茂吃老酒,但是每一次去

茅万茂拷料酒,总是看到店里烟雾弥漫,酒气满堂,声音哇啦啦。

后来才知道,在茅万茂围坐于八仙桌喝酒的,有文化人有医生也有工人。

已故漫画家贺友直恰是茅万茂的常客,贺老写文章写到过。我们的大师,当年就坐在茅万茂八仙桌边,一口宁波闲话,和人讲讲大道,听听小道,说说戏话。讲得拢的,约好下趟来坐了一道,讲不拢的,下趟就黄牛角水牛角,各归各(沪语中,角和各读音相同)。

茅万茂喝酒有庆功之意吗?现在想来一定也有。比如前一天清晨上班,老远看到公交车已经靠站了,一路奔过去,司机真好,就等我,运气好哎!阿拉车间里有只生活,啥人也做不好,就是我做好了,狠哉!贺老说,他是又拿到了稿费,不必像工资一样上缴给爱人,就来吃老酒了。

我们的庆功酒,和半个世纪前茅万茂吃老酒,差不多。庆功是自诩,但是自诩式庆功中,一碰杯,碰出了一个灵感一个创意,也未必不可能。这种时候,半杯啤酒是远远不够的了。



## 轻描淡写

梅子涵

### 梅子涵夜话

在上海,每个初夏都是献给影视的,大屏幕或是荧屏里的光影流转,上演着一个如梦之梦。感谢所有造梦者,亦感谢珍视这一切的这座城市,以及守护、陪伴着这一切的你我。

常有人问,你们导演看电影,喜欢坐电影院哪个位子?记得十年前美国电影协会主席来访,我也问他同样问题。他憋着不答,反问我。我笑着回答,肯定坐第一排右边。他好奇为什么。我说,电影导演需要回头看观众的反应,一段戏观众是哭还是笑,是专注还是玩手机,只有那里一目了然。有一次影协年度放映一部电影,一排排观众,齐齐地含着眼泪,被银幕上反射下来的光映出来,泪光形成一条亮线,煞是奇观。所以,检验戏有没有达到预设的效果,前排侧面是好位置。后来慢慢习惯了,看别人的电影,我也常选那个座位。

想听电影的反馈,得跟祖师爷学。中国第一代导演卜万苍的经验,听意见要等电影散场,灯一亮,观众起身,这时候导演要混在观众堆里,以最慢的步子往外挪,还要伸长耳朵,听观众讲什么,“笑死人了”“某某演得嗲”“我眼泪水滴滴”,这些绝对是真话,记下来回去分析。至于那些座谈会,因为各种人情世故,就只能听过算过了。

又有人爱问,导演陪家人看电影是什么样的?我想起,看各种功夫大侠黄飞鸿,我都会念念有词:替身、本人、本人、替身、替身替身替身……本人!因为拍电影总是用到大量武打替身,观众看不清脸的大全景都由替身代劳,只有专业人士可以轻松分辨。到后来,家人被我害得看爱情片也不感动了,进入跟我讨论演员眼角那滴泪是不是

玻璃酸钠眼药水的境界。

看电影其实有很多技巧,比如总有观众迟到,还摸着黑往里面闯,我常替他们不值。最好的办法应该是在场边站一会儿,等下一场日景。电影有日夜景之分,夜景是摄制组的噩梦,要熬通宵才能拍完的那种,当然也是迟到观众的噩梦——走路看不清。但是,电影不可能永远是夜景,导演总想着给观众更换气氛的。迟到者只要耐心等到下一场日

## 导演看电影

梁 山

景,就可以大大方方走向自己座位,再不必战战兢兢如履薄冰,因为,场子已经亮起来了。

在导演看来,电影不啻是一场催眠。电影院是个空的大匣子,挂一块白布,灯暗下来,观众对着布上的影子又是哭又是笑,难受、开心、惊恐、温暖一两个小时。等灯光亮起,还是那块白布,其他什么也没有,真所谓如梦如幻影像,如露亦如电。似乎唯一不同的是心灵,好像受了一次涤荡。你们说,这不是催眠又是什么呢?

我参加过世界上最大的几个A类电影节,还参加过赛,几乎每个电影节都有致敬经典的环节。记得有一部经典纪录片,片名是《从毛泽东到莫扎特》,外国人拍的中国。我没有看过,就拿着贵宾证去找它的排片。坐进电影院,踏踏实实享受电影节的看片时光,比参赛轻松多了。这是一部先后斩获奥斯卡和戛纳电影节特别奖的纪录片,1979年中美关系回暖,一支电影摄制组跟随蜚声世界的小提琴大师斯特恩访华,用镜头揭开了

中国的面纱,是典型的“西方看东方”。西方观众一定好奇,一个东方大国,居然也有人学西洋音乐,小提琴双簧管一件不少。设身处地想一下,如果你去另一个大洲,发现人家那边在学京剧,你会不会多拍几段。斯特恩访问了北京,又转道上海,很自然地要到音乐的殿堂上海音乐学院。我在上音的家属院里长大,对这一切熟悉而惊喜,也似乎明白看这部影片其实是潜意识的选择。一个个熟悉的作曲家、演奏家、音乐神童,一栋栋熟悉的建筑出现在眼前。电影即将结束时,忽然间,我在电影里发现了自己的母亲。你知道,这是一种怎样的感觉,脑子里“嗡”的一声,虽然母亲的镜头一闪而过,但那是我的母亲,我可以迅速在几百人中把她分辨出来。那是她当年的样子,四十多岁,有着那个时代典型的眼镜和发型,和尼克松访华新闻片里的中方女外交人员几乎一模一样的打扮。到了片尾,母亲又出现了一次,这是一场接待斯特恩的学术会议,母亲作为上海音乐学院的采访工作人员坐在斯特恩的正后方,对面是上海音界的一众泰斗教授。我真想推推旁边的观众,告诉我我看到的一切,可人家哪里听得懂呢。连我自己都想笑,这是痴人说梦吧。

回到中国,我同年近九十岁的老母亲,奥斯卡纪录片拍到您了知道吗?母亲说,天晓得,那时候电视台经常有记者来拍的,谁拍了什么,记不得了。

## 十日谈

影视故事 责编:沈琦华



隔岸观海(纸本水墨)何 曦

头发太多,目光深陷其中,会被忽略了眼睛里的柔情。

他喜欢上海,母亲年轻时在上海住过,走在上海的路上,他脚步流连,像踩在母亲的脚印里。他总

是自言自语:“我母亲喜

欢上海。”我们陪着他流

连地走。他不是个滔滔不绝的人,有时喊你一声,却没有下文,下文是你心里的微微温暖。他专心地听人说话,眼神凝定,从不东张西望。东张西望,心不在焉的人太多了。

难得开开玩笑,也是好心情不晴朗。他住在出版社的那个城市,来陪着我吃饭。吃了饭,我打车去码头,刚坐下,他敲敲车窗,我摇下窗,他递给我五十元钱,我说:“我有钱的!”他说:“拿着!”

他的手掌很厚,一整张五十元,很多年前的价值。车开了,我回头看他,他朝我挥手,手掌很厚。我一直没有对他致谢

## 下“毫俚”抓黄鳝

袁 山

大院的田泥混浊时,就可下“毫俚”,这种伺捕黄鳝的“毫俚”前面是圆孔,后面是交叉的竹篾片,平时用个小圆箍箍着。把挖来的鳝鱼(蚯蚓)剁碎,与炒过的米糠揉在一起压扁,糊在“毫”的圆孔周围,天暗时一一下到水田里,黄鳝闻到鳝鱼的腥味,以为美味可餐,就从圆口钻进“豪俚”,发现出不去时,一切都晚了。第二天蒙蒙亮就去收“豪俚”,把十几二十只“豪”提回家,松掉尾部的箍子,把“战利品”倒在食盆里,足有两三斤。

